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9年7月18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继续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总额度内，不针对银行理财及非银行理财总额设限额；单笔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超过1亿元，单笔购买非银行理财产品不超过5,000万元。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银行理财产品及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固定收益类产品等。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该业务有效期及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2019-046）。

一、理财产品到期情况

近日，公司赎回部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情况如下：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赎回金额 (万元)	年化收益率 (%)	起始日期	赎回日期	实际收益金额 (万元)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收益型	3,000	6.20	2020年4月3日	2020年7月2日	45.86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0年7月3日，公司购买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托产品，该产品相关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重庆信托·京润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2、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 3、受托人、贷款人：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4、委托人、受益人：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5、借款人：苏州盛建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
- 6、保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 7、理财期限：387天
- 8、产品起息日：2020年7月3日
- 9、产品到期日：2021年7月25日
- 10、认购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 11、预期年化收益率：7.40%
- 12、购买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13、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14、投资方向：本信托计划项下募集的本期信托资金拟主要用于加入“重庆信托·姑苏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姑苏1号”）第四期信托，姑苏1号第四期信托已于2019年7月25日成立。第四期信托期限24个月，第四期信托资金用于向项目公司发放信托借款，最终用于位于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苏相合作区昌南路南、五星路西58号地块（不动产权证号：苏（2017）苏州市不动产权第7004123号）项目的开发建设及归还股东借款（前期股东出资亦用于项目开发建设）。

本信托计划项下信托资金闲置期间可投资于银行存款、债券、银行理财产品或同一底层资产的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产品、信托受益权、信托受益权之收益权等投资品种，从而为受益人获取信托收益。

- 15、“重庆信托·姑苏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担保措施：

(1) 项目公司以位于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苏相合作区昌南路南、五星路西

58 号地块 104,440.00 m²全部土地为信托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并根据登记机关要求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2)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为信托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恒大地产集团南京置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项目公司 51%的股权为信托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4) 恒大地产集团上海盛建置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重庆信托·渝信共赢 5 号股权信托”项下的信托受益权为信托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5) 若项目公司未按照《信托借款合同》第七条第 2 款第 (2) 项②的约定还款，受托人有权要求项目公司降价销售房屋，销售价格由受托人单方面决定，项目公司方应当执行，否则，受托人有权宣布全部借款提前到期，并追究项目公司的违约责任。

16、风险揭示：“姑苏 1 号”项下可能存在拿地成本较高，去化或不及预期的风险；项目依托于恒大集团的操盘产生的风险；担保人履约风险；担保方及抵押物相关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经营风险/操作风险；信托财产分配的特殊风险；保管人操作风险；其他风险。投资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宏观政策面发生变化导致的系统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变现风险、提前终止风险、净值化管理及估值方法的风险、税务风险、保管人的经营及操作风险以及其他风险。

三、理财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委托理财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定期进行或不定期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所需，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人民币 60,2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投资额度及范围。主要情况如下表：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幸福99”新钱包开放式银行理财计划（XQB1801）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3.5-3.9	2019年9月30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融睿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收益型	3,000	6.80	2020年3月13日	2020年9月13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融睿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收益型	5,000	6.80	2020年3月25日	2020年9月25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幸福99”金钻固定收益类20064银行理财计划（JZG20064）	封闭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4.05	2020年4月7日	2020年10月19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收益型	3,000	6.20	2020年4月8日	2020年7月7日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信托-天启556号天诚聚富投资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收益型	3,000	6.00	2020年4月8日	2020年10月9日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信托-天启556号天诚聚富投资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收益型	3,000	5.80	2020年5月21日	2020年10月9日
万向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万向信托-地产168号（恒大华东地产基金1号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2,000	8.30	2020年5月25日	2021年6月30日
兴业银行股	兴业银行金雪球	非保本浮动收	1,000	4.20	2020年5月28日	2020年8月28日

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35006 款	益型				
平安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	平安信托周周成长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4.00	2020年5月28日	
平安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	平安信托周周成长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4,000	4.00	2020年5月28日	
中融国际信 托有限公司	中融-汇聚金1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收益型	3,000	6.10	2020年6月2日	2020年8月31日
万向信托股 份公司	万向信托—地产681号（蓝光祥生诸暨花涧樾项目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3,000	8.10	2020年6月5日	2021年12月5日
中融国际信 托有限公司	中融-恒信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收益型	5,000	6.40	2020年6月10日	2020年10月10日
光大兴陇信 托有限责任 公司	光信·光乾·锦江1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7.70	2020年6月19日	2021年6月19日
中融国际信 托有限公司	中融-汇聚金1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收益型	5,000	6.10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9月28日
重庆国际信 托股份有限 公司	重庆信托·京润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7.40	2020年7月3日	2021年7月25日
	合计		60,200			

六、备查文件

1、重庆信托·京润1号集合资金信托合同及附件。

特此公告。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四日